



佳和高科
NEEQ:838149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JIAHE HIGH-TECH ELECTRICAL EQUIPMENT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遂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孔利杰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3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佳和高科、挂牌公司	指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断路器	指	能够关合、承载和开断正常回路条件下的电流，并能关合、在规定的时间内承载和开断异常回路条件(包括短路条件)下的电流的开关装置
变电	指	电力系统中，通过一定设备将电压由低等级转变为高等级（升压）或由高等级转变为低等级（降压）的过程
配电	指	电力系统中，直接与用户相连并向用户分配电能的环节。我国配电系统可划分为高压配电系统、中压配电系统和低压配电系统三部分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遂英	成立时间	2007 年 3 月 22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孟小聚）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孟小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油浸干式变压器系列、开关柜系列等;新型节能输配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安装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佳和高科	证券代码	838149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原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晴晴	联系地址	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 11 号
电话	0374-6610738	电子邮箱	jiahedianqigufen@163.com
传真	0374-6611232		
公司办公地址	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 11 号	邮政编码	461503
公司网址	http://www.hnjiahe.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00660934001X		
注册地址	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 11 号		
注册资本（元）	5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的生产商，拥有 25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拥有先进的德国进口数控冲、剪、弯等钣金加工生产线，以及集前处理、喷塑、喷漆一体的现代化涂装流水线和产品生产流水线。公司还拥有从原材料、元器件进厂到生产过程、产品出厂，完善的全套检测试验装置和设备，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是我们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产品全部采用 CAD 计算机辅助设计，提高了新产品的开发效率和产品质量，为尽快打开市场提供了便利条件。为国家电网电力公司及其他输配电建设单位提供变压器开关柜等产品及电气售后服务。公司通过直销模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销售产品收入。

(一) 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一支精干的研发队伍，包括变配电设备设计制造中各环节拥有丰富经验的研发人员。公司通过市场需求调查了解市场相关主体的个性化需求，然后制定新产品研发计划，通过新产品立项去检验是否满足工艺质量标准，最终经过产品检测与小批量生产得到新产品认证。公司创立销售与研发结合紧跟市场需求以及具有吸引力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积极性，形成了一个能够紧跟技术趋势，满足市场需求的，热情有序的研发团队。

(二)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通过自身的销售渠道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即由销售部获取客户订单、签署销售合同，明确标的、质量标准、交货期限、结算方式等，并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生产、发货、验收、结算、回款，提供相应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公司销售合同大部分通过招投标程序来完成，其中通过招投标程序完成销售的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公司和项目单位。报告期内，为了规范化和标准化管理公司产品的销售业务，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所有产品的销售管理。销售部销售人员通过查找国家电网招标网站、行业协会交流、老客户跟踪等形式了解客户的信息，拓展新业务。招标模式一般为国家电网集中招标和项目单位自主招标等。

(三)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铁芯、漆包铜线、断路器、柜体等，均为自行采购，采用比价方式进行，根据订单情况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物资供应部会同生产中心、销售部、技术研发中心，根据订单情况及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用比价方式进行原材料的采购。

公司采取对供应商经营资质、生产设备、生产及运输能力、质量控制、经营规模、诚信履约等方面的考察与审核方式，筛选、优化供应商，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合格供货方名录。目前，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已形成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全部来源于国内，市场供应充足。

(四) 生产模式

根据输配电气特殊的行业经营模式，结合公司产品特点，目前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及组织安排生产活动，主要由生产中心执行。生产中心根据公司订单情况，组织及安排生产，进行生产计划的拟定，生产及物料进度控制与跟进，生产数据的统计与分析，进行生产异常的处理。技术研发中心负责制定生产技术管理制度、技术操作规程并监督执行，处理生产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对生产技术进行现场服务指导工作，确保产品符合规定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无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详细情况	公司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认定情况: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 2022 年度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拟认定名单的公示》，公司名列其中。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21,059.81	14,553,353.15	-83.36%
毛利率%	3.06%	20.9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6,334.35	-669,550.88	-114.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6,334.35	-780,153.12	-84.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5%	-1.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55%	-1.85%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1	2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5,107,595.10	57,060,371.09	-3.42%
负债总计	15,371,067.99	15,887,509.63	-3.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736,527.11	41,172,861.46	-3.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9	0.82	-3.6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89%	27.8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0%	0	-
流动比率	3.16	3.18	-
利息保障倍数	-19.58	-2.08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90.73	-704,640.85	149.9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7	0.37	-
存货周转率	0.13	0.5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42%	-5.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3.36%	-3.93%	-
净利润增长率%	-114.52%	-1,442.2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5,083.31	0.19%	102,961.83	0.18%	2.06%
应收票据	500,000.00	0.91%	200,000.00	0.35%	150.00%
应收账款	22,311,092.90	40.49%	27,119,669.39	47.53%	-17.73%
预付款项	4,597,536.00	8.34%	3,908,138.66	6.85%	17.64%
其他应收款	3,014,879.61	5.47%	1,661,286.12	2.91%	81.48%
存货	17,887,205.97	32.46%	17,349,018.51	30.40%	3.10%
其他流动资产	101,024.94	0.18%	158,808.89	0.28%	-36.39%
固定资产	4,515,614.91	8.19%	4,481,813.03	7.85%	0.75%
无形资产	177,618.41	0.32%	181,135.61	0.32%	-1.94%
应付账款	7,927,549.42	14.39%	9,273,154.95	16.25%	-14.51%
合同负债	879,811.34	1.60%	325,654.14	0.57%	170.17%
应付职工薪酬	626,494.89	1.14%	968,033.25	1.70%	-35.28%
应交税费	61,871.47	0.11%	133,558.69	0.23%	-53.67%
其他应付款	4,450,387.18	8.08%	3,645,204.52	6.39%	22.09%
其他流动负债	114,375.47	0.21%	231,325.86	0.41%	-50.56%
未分配利润	-10,569,887.43	-19.18%	-9,133,553.08	-16.01%	15.73%
总资产	55,107,595.10		57,060,371.0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变动比例为150%，主要为本期回款票据增加。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变动比例为81.48%，主要为单位往来款增加。
3、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变动比例为-36.39%,主要为本期待认证税额减少。
4、报告期内合同负债变动比例为170.17%，主要为本期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增加。
5、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比例为-35.28%，主要为本期支付工资减少。
6、报告期内应交税费变动比例为-53.67%，主要为本期销售收入减少。
7、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负债变动比例为-50.56%，主要为已背书未到期票据减少。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	------	-------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421,059.81	—	14,553,353.15	—	-83.36%
营业成本	2,346,972.43	96.94%	11,508,824.60	79.08%	-79.61%
毛利率	3.06%	—	20.92%	—	—
税金及附加	49,371.65	2.04%	100,818.40	0.69%	-51.03%
管理费用	887,350.19	36.65%	1,013,316.68	6.96%	-12.43%
销售费用	276,599.44	11.42%	972,353.71	6.68%	-71.55%
研发费用	236,922.72	9.79%	1,347,705.54	9.26%	-82.42%
财务费用	70,174.16	2.90%	107,778.23	0.74%	-34.89%
信用减值损失	14,130.60	0.58%	-37,657.28	-0.26%	-137.52%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130,120.28	0.89%	-100.00%
所得税费用	4,134.17	0.17%	4,329.31	0.03%	-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90.73	—	-704,640.85	—	149.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64.60	—	-2,500.00	—	-11,11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04.65	—	-106,771.20	—	-34.8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收入下降 83.36%，主要为国网建设、地产项目减少外部行情影响所致。
-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下降 79.61%，主要为受当期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 3、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下降 51.03%，主要为受当期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 4、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下降 71.55%，主要为受当期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 5、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下降为 82.42%，主要为当期投入研发减少所致。
- 6、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下降为 34.89%，主要为当期贷款利率下降所致。
- 7、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上升 137.52%，主要为当期应收账款坏账增加所致。
- 8、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下降 100%，主要为当期未发生营业外支出事项所致。
- 9、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1,990.73 元，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 149.95%，主要为本期收回货款增加。
- 10、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0,264.60 元，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11,110.58%，主要为本期新增机器设备。
- 11、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9,604.65 元，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为-34.81%，主要为受利率影响，利息支出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技术更新风险	行业内技术热点的改变主要源自两方面，一为国家产业政策的改变，二为行业内新技术、新工艺研究方向的改变。公司须能准确预判业内技术发展趋势，把握技术研发的方向，并针对客户需要及时推出产品。公司如不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和用户需求的变化，则无法及时掌握新技术、调整研发方向并将产品及时推向市场，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不断向前推进，电力行业尤其是输配电设备行业的市场化程度日渐提高，集体、私营企业数量增长迅猛，国际资本和技术等生产要素也纷纷进入我国。许多国外企业看好我国未来电力市场的增长空间，将研发中心转移到我国，极大的提高了企业间的竞争力度，给国内电力企业的发展带来了一定的经营风险。
公司贷款及对外担保违约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数额余额 13,630,900 元。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存在贷款互保关系且三家公司均存在贷款违约情况。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贷款 700 万元，利息 3.56 万元；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贷款 493.09 万元，利息 3.29 元。两笔不良贷款共计 11,930,900 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长葛支行已将其打包卖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2019 年 4 月 15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在中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对上述两笔不良贷款进行资产处置。公司作为担保方，为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根据法院判决裁定被告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4,930,868.48 元(不含利息及罚息)，被告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700 万元(不含利息及罚息)。上述赔付本金合计 11,930,868.48 元，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公司逾期贷款 600 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佳和高科已归还本金 4,689,421.78 元，尚未归还本金余额为 1,310,578.22 元。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自然人孟小聚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0.7875%的股份，足以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孟小聚为公司董事长，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中所述：（1）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佳和高科对外担保诉讼事项法院判决佳和高科对春风瓷业、白

	茹药用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佳和高科为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 150 万借款本金及利息、逾期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佳和高科借款本金 1,310,578.22 元及利息和逾期罚息未按期归还；（4）佳和高科因与春风瓷业、白茹药用、东方资产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和本公司股东马建军起诉本公司不当得利纠纷案件，因佳和高科未及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导致银行账户被冻结；（5）长葛市科迈电气有限公司和佳和高科的民事纠纷一案导致佳和高科大量运营资金被法院划扣，致使佳和高科运营资金短缺。前述事项或情况，使佳和高科的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 二. （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	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3,307,408.00	58.65%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23,307,408.00	58.65%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2-032	被告/被申请人	2017 年 6 月 2 日，被告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茹公司”）	否	13,744,015.00	否	详见下文

		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ZH1700000062792)，主要约定: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给予白茹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期间 700 万元以内的融资额度，担保形式为被告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和公司”）、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公司”）、张亚楠、赵世钰提供保证。				
2022-032	被告/被申请人	2017 年 6 月 3 日，被告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ZH1700000062823)，主要约定: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给予春风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5 日至 2018 年 6 月 5 日期间 500 万元以内的融资额度，担保形式为被告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和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	否	9,563,393.00	否	详见下文

		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茹公司”)、刘金安、王淑君提供保证。				
--	--	------------------------------	--	--	--	--

公司上述案件进展情况：

（一）诉讼裁判情况

一、被告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借款本金 700 万元并支付借款期间内利息 106,903.19 元、支付逾期罚息(自 2018 年 12 月 22 日起至借款本金偿还完毕之日止，以未付借款本金为基数，按照《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支付复利(自 2018 年 12 月 22 日起至借款期间内利息、逾期罚息支付完毕之日止，以未付借款期间内利息和逾期罚息之和为基数，按照《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被告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借款本金 4,930,868.48 元并支付借款期限内利息 32,888.89 元、支付逾期罚息(自 2018 年 12 月 22 日起至借款本金偿还完毕之日止，以未付借款本金为基数，按照《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支付复利(自 2018 年 12 月 22 日起至借款期间内利息、逾期罚息支付完毕之日止，以未付借款期间内利息和逾期罚息之和为基数，按照《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约定的逾期罚息利率标准计算)。

二、被告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张亚楠、赵世钰对上述债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张亚楠、赵世钰承担责任后，有权向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追偿；被告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刘金安、王淑君对上述债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刘金安、王淑君承担责任后，有权向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追偿。

三、驳回原告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98,166 元，减半收取计 49,083 元，由五被告负担；案件受理费 73,994 元，减半收取计 36,997 元，由五被告负担。

（二）二审情况

二审法院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过程中，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向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撤回上诉申请。

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裁定如下：

准许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二审案件受理费 45,135 元，减半收取 22,567.5 元，由上诉人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将依法积极处理本次纠纷，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害，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面临赔付金额较大，同时公司聘用律师进行答辩及处理诉讼过程，公司费用成本增加，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一定影响。
-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诉讼可能对公司名誉和公司产品市场开拓带来负面影响，公司将与原告进行积极沟通减少公司面临的赔付金额，同时向公司客户及潜在客户就本次诉讼情况进行解释与沟通。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 人是否 为挂牌 公司控 股股 东、实 际控制 人及其 控制的 企业	是否履 行必要 的决策 程序
					起始	终止			
1	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	0	7,000,000	2018 年 6 月 4 日	2018 年 12 月 4 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	5,000,000	0	4,930,900	2018 年 6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1 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3	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	0	1,500,000	2021 年 7 月 27 日	2022 年 7 月 27 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13,500,000	0	13,430,900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注：2017 年 6 月 5 日，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借款 500 万元，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借款 700 万元，协议于 2018 年 6 月 5 号到期，到期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分别对两家公司的借款进行了延期，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4 号，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延期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到期后，由于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资信问题，银行未签订续贷协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贷款 700 万元，利息 3.56 万元；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贷款 493.09 万元，利息 3.29 元。两笔不良贷款共计 11,930,900 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长葛支行已经打包卖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2019 年 4 月 15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在中原金融资产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对上述两笔不良贷款进行资产处置。公司作为担保方，为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根据法院判决裁定被告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4,930,868.48 元，被告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清偿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700 万元。上述赔付本金合计 11,930,868.48 元，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1 年 7 月 27 日，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借款 150 万元，到期日为 2022 年 7 月 27 日。上述银行贷款到期后，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未偿还借款，诉讼金额 130 万，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3.16%，未达到重大诉讼，未对外披露；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与银行及法院积极协商中。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3,500,000	13,430,9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 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 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请 自行填写）	2016 年 8 月 19 日		已履行完毕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 控股股东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 控股股东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 控股股东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 控股股东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挂牌	2016 年 8 月 19 日		正在履行中
2018-012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整改	2018 年 6 月 6 日		正在履行中
2018-012	其他	整改	2018 年 6 月 6 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94,456.50	0.17%	诉讼
总计	—	—	94,456.50	0.1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因诉讼冻结资金 94456.50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17%，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280,281	46.56%	0	23,280,281	46.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348,590	12.70%	0	6,348,590	12.70%
	董事、监事、高管	2,557,981	5.12%	0	2,557,981	5.12%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719,719	53.44%	0	26,719,719	53.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045,173	38.09%	0	19,045,173	38.09%
	董事、监事、高管	7,674,546	15.35%	0	7,674,546	15.3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0,000,000	-	0	5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孟小聚	25,393,763	0	25,393,763	50.79%	19,045,173	6,348,590	0	0
2	长葛市恒锐电力技术服务部(普通合伙)	5,000,000	0	5,000,000	10%	0	5,000,000	0	0
3	朱丽	3,999,800	0	3,999,800	8%	3,000,000	999,800	0	0

	芳								
4	马 建 军	2,499,000	0	2,499,000	5%	0	2,499,000	0	0
5	刘 学 军	1,550,000	0	1,550,000	3.10%	1,162,500	387,500	0	0
6	孔 庆 新	1,450,000	0	1,450,000	2.9%	1,087,500	362,500	0	0
7	胡 亚 捷	1,320,000	0	1,320,000	2.64%	0	1,320,000	0	0
8	张 芳	1,182,727	0	1,182,727	2.37%	887,046	295,681	0	0
9	魏 书 义	1,000,000	0	1,000,000	2%	0	1,000,000	0	0
10	孔 永 强	1,000,000	0	1,000,000	2%	0	1,000,000	0	0
合计		44,395,290	—	44,395,290	88.80%	25,182,219	19,213,07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遂英	董事长	女	1968 年 3 月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0	0	0	0%
孔庆新	董事、总经理	男	1974 年 2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450,000	0	1,450,000	2.9%
刘学军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70 年 9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550,000	0	1,550,000	3.10%
朱丽芳	董事	女	1988 年 7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3,999,800	0	3,999,800	8%
王玉超	董事	男	1979 年 6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450,000	0	450,000	0.9%
杨振方	监事会主席	男	1969 年 6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600,000	0	600,000	1.2%
张芳	监事	女	1960 年 5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182,727	0	1,182,727	2.37%
赵贵方	监事	男	1989 年 6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1,000,000	0	1,000,000	2%
王晴晴	董事会秘书	女	1993 年 12 月	2022 年 3 月 10 日	2025 年 3 月 9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无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	10
生产人员	14	14
销售人员	10	10
技术人员	7	7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44	44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05,083.31	102,961.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5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六、（三）	22,311,092.90	27,119,669.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4,597,536.00	3,908,138.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3,014,879.61	1,661,286.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17,887,205.97	17,349,018.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101,024.94	158,808.89
流动资产合计		48,516,822.73	50,499,883.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八）	158,000.00	15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4,515,614.91	4,481,813.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	177,618.41	181,135.6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1,739,539.05	1,739,53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0,772.37	6,560,487.69
资产总计		55,107,595.10	57,060,371.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1,310,578.22	1,310,578.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三）	7,927,549.42	9,273,154.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四）	879,811.34	325,654.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626,494.89	968,033.25
应交税费	六、（十六）	61,871.47	133,558.69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4,450,387.18	3,645,204.52
其中：应付利息		2,560,835.39	2,752,8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十八）	114,375.47	231,325.86
流动负债合计		15,371,067.99	15,887,509.6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371,067.99	15,887,509.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十九）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	306,414.54	306,414.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一）	-10,569,887.43	-9,133,55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36,527.11	41,172,861.4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36,527.11	41,172,86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107,595.10	57,060,371.09

法定代表人：刘遂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孔利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2,421,059.81	14,553,353.15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二）	2,421,059.81	14,553,353.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67,390.59	15,050,797.16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二）	2,346,972.43	11,508,824.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三）	49,371.65	100,818.40
销售费用	六、（二十四）	276,599.44	972,353.71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五）	887,350.19	1,013,316.68
研发费用	六、（二十六）	236,922.72	1,347,705.54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七）	70,174.16	107,778.23
其中：利息费用		69,604.65	106,771.20
利息收入		176.99	790.5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八）	14,130.60	-37,657.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32,200.18	-535,101.2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九）	0.00	130,120.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2,200.18	-665,221.57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	4,134.17	4,329.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6,334.35	-669,550.8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三十一）	-1,436,334.35	-669,550.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6,334.35	-669,550.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6,334.35	-669,550.8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6,334.35	-669,550.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刘遂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孔利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68,622.76	21,156,345.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二）	291,353.71	212,95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59,976.47	21,369,299.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2,748.70	16,939,695.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6,344.14	1,199,77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816.83	1,340,34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二）	1,841,076.07	2,594,12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7,985.74	22,073,94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90.73	-704,64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264.60	2,5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64.60	2,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64.60	-2,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604.65	106,771.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04.65	106,77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04.65	-106,771.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1.48	-813,912.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61.83	951,156.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83.31	137,244.04

法定代表人：刘遂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学军会计机构负责人：孔利杰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无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2007年3月22日，经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11000660934001X号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长葛市后河镇新建路11

(二) 公司历史沿革

2007年4月18日，股东孟小聚、孔永强共同设立河南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孟小聚出资400.00万元，孔永强出资100.00万元。本期出资经河南远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确认，并出具豫远会（2007）040号、豫远会验字第061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时股权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实缴资本	认缴资本		占实缴资本	占注册资本
1	孟小聚	400.00	400.00	货币	80.00	80.00
2	孔永强	100.00	100.00	货币	20.00	20.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100.00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成员3人，董事成员为孟小聚、胡志峰、刘学军，由孟小聚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监事会成员为孔永强、杨振方、李艳红。(由于2007年3月22日公司在设立河南佳和电气有限公司时与其他公司存在名称重合，故2007年4月18日河南佳和电气有限公司通过召开股东会重新设立股份公司，并取得注册号为411000100008476号营业执照)。

2008年6月1日，名称由河南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中电佳和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15日，名称由河南中电佳和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7月18日新增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变更为3,000.00万元，其中：孟小聚出资2,500.00万元。本次增资经许昌博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确认，并出具许博验字（2012）第110号验资报告。变更后股权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实缴资本	认缴资本		占实缴资本	占注册资本
1	孟小聚	2,900.00	2,900.00	货币	96.67	96.67
2	孔永强	100.00	100.00	货币	3.33	3.33
合计		3,000.00	3,000.00		100.00	100.00

2016年4月7日新增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变更为5,000.00万元，其中孟小聚出资731.26万元，朱丽芳出资400.00万元，马建军出资250.00万元，魏书义出资100.00万元，赵

新峰出资100.00万元，张芳出资118.27万元，王玉超出资45.00万元，孟令关出资36.37万元，王珂出资30.00万元，张志芳出资20.00万元，刘秋华出资20.00万元，王小勇出资20.00万元，马书杰出资16.67万元，敬军柱出资10.00万元，刘保花出资10.00万元，康晓辉出资10.00万元，张胜利出资10.00万元，赵云涛出资10.00万元，白桦出资10.00万元，王景贤出资10.00万元，段国安出资9.10万元，乔秋红出资8.33万元，朱登稳出资5.00万元，娄兰兰出资5.00万元，王伟丽出资5.00万元，谢华出资5.00万元，刘晓娜出资5.00万元。本次增资经许昌新纪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出具许新会验字（2016）0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孟小聚持股25,393,763股，持有比例50.7875%。

（三）主要业务及提供的主要劳务

本公司所属行业：机电制造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8月20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1、本公司连续亏损，2024年1-6月净利润-1,436,334.35元，截止2024年6月30日累计未

分配利润-10,569,887.43元；

2、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借款本金1,310,578.22元及罚息未按期归还；

3、本公司因与春风瓷业、白茹药用、东方资产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和本公司股东马建军起诉本公司不当得利纠纷案件，因本公司未及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导致银行账户被冻结；

4、长葛市科迈电气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民事纠纷一案导致公司大量运营资金被法院划扣，致使公司运营资金短缺。

前述事项或情况，使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针对目前公司的状况，将以以下方式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保障：

1、稳定供应链：我们将建立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与可靠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原材料和物流的稳定供应，减少经营风险。

2、资金管理：我们将进行合理的资金管理，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和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和运转的流动性。

3、健全管理体系：我们将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组织架构和流程，提高决策效率和执行力，提升整体经营效果。

4、风险管理：我们将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及时评估和应对各种经营风险，防范可能的危机，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针对公司借款逾期及合同纠纷等情形，公司会在最短时间内处理完毕。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

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四）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核销的重要应收款项	核销的应收款项金额≥10 万元
重要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涉及金额≥50 万元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

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

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七）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账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股利	本组合为应收股利款项
应收利息	本组合为应收利息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往来款等应收款项。

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其他应收款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资产减值”。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年	5.00	4.75-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00	9.50-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0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31.67-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9 年	按照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

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二十四）“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

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

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变压器、开关柜、断路器、配件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具体判断依据为：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发货，不需要安装的，客户签收并核对数据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的，安装完成并经客户核对数据后确认收入。

（2）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安装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一）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

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

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

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十）“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五）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

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二十六）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2、其他主要会计估计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的会计估计。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及影响金额
1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明确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规定的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豁免不得适用于会产生金额相同且方向相反的暂时性差异的交易。因此，本公司需要为初始确认租赁和固定资产弃置义务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一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一项递延所得税负债。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余值的 1.2%计缴；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5,020.55	3,455.64
银行存款	100,062.76	99,506.1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05,083.31	102,961.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诉讼冻结资金	94,456.50	71,607.66
合计	94,456.50	71,607.66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500,000.00	2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00,000.00	200,000.00

2、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00,000.00

4、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0,782,615.60
1 至 2 年	10,198,386.86
2 至 3 年	2,176,525.36
3 至 4 年	2,432,652.71
4 至 5 年	745,829.00
5 年以上	7,854,296.04
小 计	34,190,305.57
减：坏账准备	11,879,212.67

合 计	22,311,092.90
-----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6,849.58	7.68	2,626,849.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563,455.99	92.32	9,252,363.09	29.31	22,311,092.90
其中：账龄组合	31,563,455.99	92.32	9,252,363.09	29.31	22,311,092.90
合 计	34,190,305.57	—	11,879,212.67	—	22,311,092.90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6,849.58	6.72	2,626,849.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438,773.79	93.28	9,319,104.40	25.57	27,119,669.39
其中：账龄组合	36,438,773.79	93.28	9,319,104.40	25.57	27,119,669.39
合 计	39,065,623.37	—	11,945,953.98	—	27,119,669.39

（1）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河南万家欢乐纺织服装有限公司	194,400.00	194,400.00	194,400.00	194,400.00	100.00%	失信企业
柳林县凌志物资有限公司	596,815.00	596,815.00	596,815.00	596,815.00	100.00%	失信企业
河南平开电力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失信企业
焦作市鑫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697,810.00	1,697,810.00	1,697,810.00	1,697,810.00	100.00%	吊销
河南省中谦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82,444.58	82,444.58	82,444.58	82,444.58	100.00%	失信企业
平顶山华展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53,380.00	53,380.00	53,380.00	53,380.00	100.00%	失信企业
合计	2,626,849.58	2,626,849.58	2,626,849.58	2,626,849.58		

（2）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782,615.60	539,130.78	5.00

1 至 2 年	10,198,386.86	1,019,838.68	10.00
2 至 3 年	2,176,525.36	652,957.61	30.00
3 至 4 年	2,432,652.71	1,216,326.36	50.00
4 至 5 年	745,829.00	596,663.20	80.00
5 年以上	5,227,446.46	5,227,446.46	100.00
合 计	31,563,455.99	9,252,363.09	—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同资产转入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11,945,953.98			66,741.31		11,879,212.67
合 计	11,945,953.98			66,741.31		11,879,212.6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河南清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7,266.40	12.80	427,617.82
河南丰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6,747.02	6.63	113,337.35
十堰巨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房县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16,235.00	6.19	178,345.75
洛阳龙锋供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2,173.27	5.12	87,608.66
洛阳龙羽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2,201.14	4.69	643,138.72
合计		12,114,622.83	35.43	1,450,048.30

（四）预付款项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30,765.00	85.50	3,608,138.40	92.32
1 至 2 年	666,771.00	14.50	300,000.20	7.6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0.06	0.00
合计	4,597,536.00	100.00	3,908,138.66	100.00

（五）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14,879.61	1,661,286.12
合 计	3,014,879.61	1,661,286.12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671,972.48
1 至 2 年	1,155,268.26
2 至 3 年	291,704.82
3 至 4 年	167,583.10
4 至 5 年	493,897.01
5 年以上	1,018,084.07
小 计	4,798,509.74
减：坏账准备	1,783,630.13
合 计	3,014,879.6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66,425.00	599,225.00
备用金	1,796,701.59	2,022,942.85
往来款	2,535,383.15	757,084.53
小 计	4,798,509.74	3,379,252.38
减：坏账准备	1,783,630.13	1,717,966.26
合 计	3,014,879.61	1,661,286.12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89,882.19	-	828,084.07	1,717,966.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663.87			65,663.8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55,546.06		828,084.07	1,783,630.13

（4）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1,717,966.26	65,663.87			1,783,630.13
合 计	1,717,966.26	65,663.87			1,783,630.1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朱秀芳	备用金	491,232.24	1-2 年	10.24	49,123.22
赵贵方	备用金	357,818.24	1-5 年	7.46	273,754.59
王景贤	备用金	194,463.49	0-2 年	4.05	18,946.35
张芳	备用金	193,751.24	2-3 年	4.04	58,125.37
孔庆新	备用金	141,782.64	1-4 年	2.95	54,611.32
合 计	—	1,379,047.85	—	28.74	454,560.85

（六）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20,419.09		6,520,419.09	8,497,147.22		8,497,147.22
库 存 商 品	10,446,877.17	465,478.72	9,981,398.45	7,808,873.00	465,478.72	7,343,394.28
合 同 履 约成本	1,385,388.43		1,385,388.43	1,508,477.01		1,508,477.01
合计	18,352,684.69	465,478.72	17,887,205.97	17,814,497.23	465,478.72	17,349,018.51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65,478.72				465,478.72
合计		465,478.72	-			465,478.72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交所得税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1,024.94	145,849.39

待摊费用		
待抵扣进项税额		7,938.05
预缴增值税		5,021.45
合计	101,024.94	158,808.89

（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000.00	158,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158,000.00	158,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58,000.00	158,000.00

（九）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4,515,614.91	4,481,813.0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515,614.91	4,481,813.03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6,295,150.00	1,779,743.96	369,468.35	8,444,362.31
2.本期增加金额		279,264.60	1,000.00	280,264.60
（1）购置		279,264.60	1,000.00	280,264.6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295,150.00	2,059,008.56	370,468.35	8,724,626.91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391,753.76	1,282,420.59	288,374.93	3,962,549.28
2.本期增加金额	149,509.80	82,960.32	13,992.60	246,462.72
（1）计提	149,509.80	82,960.32	13,992.60	246,462.7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541,263.56	1,365,380.91	302,367.53	4,209,012.00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53,886.44	693,627.65	68,100.82	4,515,614.91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903,396.24	497,323.37	81,093.42	4,481,813.03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车间	1,899,416.52	正在办理中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74,341.36	274,341.36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74,341.36	274,341.36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93,205.75	93,205.75
2.本期增加金额	3,517.20	3,517.20
（1）计提	3,517.20	3,517.2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6,722.95	96,722.95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618.41	177,618.41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81,135.61	181,135.61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9,254,580.12	1,388,187.02	9,254,580.12	1,388,187.02
可抵扣亏损	2,342,346.87	351,352.03	2,342,346.87	351,352.03
合计	11,596,926.99	1,739,539.05	11,596,926.99	1,739,539.05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00,885.01
合计	4,400,885.01

（十二）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1,310,578.22	1,310,578.22
合计	1,310,578.22	1,310,578.22

2、截止期末银行贷款明细表

银行	金额（元）	借款日期	到期日期	贷款类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长葛支行	1,310,578.22	2018/06/04	2018/12/04	保证贷款

3、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长葛支行	1,310,578.22	7.0035	2018/12/04	10.50525
合计	1,310,578.22	/	/	/

其他说明：2018 年 6 月 4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H1800000062654 号借款合同，贷款方式为保证贷款，2017 年 6 月 3 日由孟小聚、刘遂英签订了 DB17000000457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授信合同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700000062681 号，取得借款 600 万元，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该笔贷款逾期至今未全额偿还。依据（2020）豫 1002 民初 1082 号民事调解书自 2020 年 5 月起至 2021 年 4 月该期间每月 20 日前偿还本金 15 万元；自 2021 年 5 月起

至 2022 年 3 月每月 20 日前偿还本金 25 万元，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前偿还完毕剩余本金 561,181.23 元及罚息（其中截至 2020 年 5 月 8 日的罚息为 95,080.88 元，自 2020 年 5 月 9 日起至借款本金偿还完毕之日的罚息，按照年利率 10.50525%分段计算）。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剩余本金 1,310,578.22 元、利息及罚息 2,560,835.39 元尚未归还。

（十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584,240.35	5,556,753.34
1 至 2 年	2,896,144.12	3,344,116.57
2 至 3 年	1,299,720.66	207,543.89
3 年以上	147,444.29	164,741.15
合 计	7,927,549.42	9,273,154.95

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河南金一诺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0,000.00	2-3 年	11.98
河南港大电力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410.00	1 年以内	10.73
许昌鑫尚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8,807.90	0-2 年	8.56
信电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5,352.52	0-2 年	8.39
新机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990.00	1-2 年	5.23
合 计		3,559,560.42		44.89

（十四）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879,811.34	325,654.14
合 计	879,811.34	325,654.14

（十五）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8,033.25	960,185.21	1,301,723.57	626,494.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5,832.03	95,832.0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968,033.25	1,056,017.24	1,397,555.60	626,494.8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8,033.25	866,344.14	1,207,882.50	626,494.89
二、职工福利费		51,292.11	51,292.11	
三、社会保险费		31,074.26	31,074.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539.76	29,539.76	
工伤保险费		1,534.50	1,534.50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74.70	11,474.7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68,033.25	960,185.21	1,301,723.57	626,494.8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1,815.36	91,815.36	
2.失业保险费		4,016.67	4,016.6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5,832.03	95,832.03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33,575.38	98,001.43
企业所得税	10,013.59	10,013.59
房产税	7,770.00	7,770.00
土地使用税	8,988.09	8,988.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3.25	3,702.50
教育费附加	415.95	2,221.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7.30	1,481.00
印花税	87.80	1,180.23
个人所得税	50.11	200.35
合计	61,871.47	133,558.69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2,560,835.39	2,752,8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89,551.79	892,404.52

合计	4,450,387.18	3,645,204.52
----	--------------	--------------

2、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60,835.39	2,752,800.00
合计	2,560,835.39	2,752,800.00

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73,929.52	637,845.52
1 至 2 年	132,970.00	10,000.00
2 至 3 年	138,093.27	
3 年以上	244,559.00	244,559.00
合计	1,889,551.79	892,404.52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长葛市后河镇后河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244,559.00	3 年以上	12.94	借款
长葛市尚锐电气经营部	非关联方	173,918.02	1 年以内	9.20	代垫款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29	服务费
娄秋兰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5.29	借款
孟明堂	非关联方	26,185.74	1 年以内	1.39	代垫款
合计		644,662.76		34.11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1、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4,375.47	31,325.86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0,000.00
合计	114,375.47	231,325.86

(十九)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十）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6,414.54				306,414.54
合计	306,414.54				306,414.54

（二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133,553.08	-7,756,385.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33,553.08	-7,756,385.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6,334.35	-1,377,167.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69,887.43	-9,133,553.08

（二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030,061.01	1,136,640.38	13,116,388.47	10,307,637.38
其他业务	1,390,998.80	1,210,332.05	1,436,964.68	1,201,187.22
合计	2,421,059.81	2,346,972.43	14,553,353.15	11,508,824.60

(1)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变压器	538,454.78	688,067.45	1,609,338.26	1,063,380.12
开关柜	453,433.65	419,249.57	11,168,918.30	8,976,940.91
断路器	38,172.58	29,323.36	81,415.09	61,283.77
配件			256,716.82	206,032.58
合计	1,030,061.01	1,136,640.38	13,116,388.47	10,307,637.38

(2)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鹤壁鹤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淇县分公司	323,000.00	13.34
河南矿豫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00	13.22
十堰巨能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房县分公司	238,000.00	9.83
洛阳龙羽集团有限公司	49,424.80	2.04
河南爱迪德电力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1.36
合计	963,424.80	39.79

(3) 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
河南港大电力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850,410.00	36.23
河南金兴电力有限公司	172,000.00	7.33
河南云博电气有限公司	171,566.00	7.31
许昌鑫尚电气有限公司	171,636.50	7.31
河南泰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10,000.00	4.69
合计	1,475,612.50	62.87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37.55	31,526.17
教育费附加	4,410.44	18,679.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40.30	12,453.04
房产税	15,540.00	15,540.00
土地使用税	17,976.18	17,976.18
印花税	867.18	4,643.46
合计	49,371.65	100,818.40

(二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206,838.29	308,612.47
运输费	19,600.00	
招标代理费	14,519.55	20,936.79
服务费	8,747.50	74,797.00
办公费		2,500.00
差旅费	7,384.10	72,233.00
折旧费		910.42
业务招待费	19,510.00	153,098.00
检测费		339,266.03
合计	276,599.44	972,353.7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419,358.89	422,920.08
中介服务费	265,235.14	336,172.45
办公费	83,500.00	65,343.20
差旅费	5,637.00	25,957.32
车辆费用		6,321.00
折旧费	91,397.20	74,971.51
无形资产摊销	3,517.20	3,517.20
业务招待费	9,532.00	63,282.00
修理费		9,330.00
邮电通讯费	1,251.97	4,733.52
咨询服务费	7,920.79	630.00
其他		138.40
合计	887,350.19	1,013,316.68

(二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9,108.85	210,309.26
材料费	53,898.03	1,117,003.39
折旧费	13,915.84	20,392.89
合计	236,922.72	1,347,705.54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9,604.65	106,771.20
减：利息收入	176.99	790.5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46.50	1,797.53
合计	70,174.16	107,778.23

(二十八)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741.31	14,236.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610.71	-51,894.13
合 计	14,130.60	-37,657.28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130,120.28	
合计		130,120.28	

（三十）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34.17	4,329.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4,134.17	4,329.3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36,334.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9,083.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3,217.76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4,134.17

（三十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36,334.35	-1,436,334.35	-669,550.88	-669,550.88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1,436,334.35	-1,436,334.35	-669,550.88	-669,550.88

（三十二）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	176.99	790.50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291,176.72	212,164.16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合计	291,353.71	212,954.66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840,329.57	2,592,325.09
手续费支出	746.50	1,797.53
支付受限货币资金		
合计	1,841,076.07	2,594,122.62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36,334.35	-594,236.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4,130.60	-37,657.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6,462.72	239,107.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517.20	3,517.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120.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604.65	106,771.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8,187.46	2,184,209.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5,585.66	2,566,999.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4,527.09	-5,303,472.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90.73	-704,640.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083.31	137,244.04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02,961.83	951,156.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1.48	-813,912.0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05,083.31	137,244.04
其中：库存现金	5,020.55	11,813.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430.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83.31	137,244.02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4,456.50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这些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该等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防范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经制定信用政策，并持续监察信用风险敞口。

公司所持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该等金融机构信誉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信用风险低。应收账款方面，公司在交易前需对采用信用交易的客户进行背景调整并事前信用审核，并按照客户进行日常管理，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保证金、个人往来、代扣代缴事项及单位往来款项，公司对此类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

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的融资需要。尽管该方法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这些方法有效降低了公司的整体利率风险水平。

（三）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保持一个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额度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遂英	董事、董事长
朱丽芳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王玉超	董事
刘学军	董事、财务总监
孔庆新	董事、总经理
张芳	监事
赵贵方	监事
杨振方	监事
王晴晴	董事会秘书
孟小聚	控股股东
马建军	持股 5%以上股东
长葛市恒锐通电力技术服务部（普通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孟小聚、刘遂英	6,000,000.00	2018/06/04	2018/12/0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详见六、十三“短期借款”。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孔庆新	备用金	141,782.64	54,611.32	147,782.64	54,611.32
其他应收款	赵贵方	备用金	357,818.24	273,754.59	359,818.24	265,264.60
其他应收款	张芳	备用金	193,751.24	58,125.37	221,852.31	22,185.23

其他应收款	王晴晴	备用金	8,500.00	850.00	13,500.00	1,350.00
其他应收款	刘学军	备用金			8,000.00	800.00
其他应收款	王玉超	备用金	1,000.00	100.00	9,000.00	450.00
合计	/	/	702,852.12	387,441.28	759,953.19	344,661.15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孟小聚	6,650.00	
合计	/	6,65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主要存在如下担保事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备注
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700.00	2018/06/04 至 2018/12/04	逾期
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500.00	2018/06/01 至 2018/12/01	逾期
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昌分行	150.00	2021/07/27 至 2022/07/27	逾期
合计		1,350.00		

本公司为长葛市白茹药用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茹药用”）担保的 700 万元、长葛市春风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瓷业”）担保的 500 万元、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 150 万逾期至今未归还。

2019 年 4 月 26 日，民生银行将上述白茹药用、春风瓷业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简称“东方资产”），东方资产对上述债权提起诉讼，一审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出具了（2022）豫 1002 民初 5724 号、（2022）豫 1002 民初 5725 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裁判情况如下：

（1）（2022）豫 1002 民初 5725 号判决被告春风瓷业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东方资产借款本金 4,930,868.48 元并支付借款期限内利息 32,888.89 元、以及逾期罚息、复利；被告佳和高科、白茹药用、刘金安、王淑君对上述债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佳和高科、白茹药用、刘金安、王淑君承担责任后，有权向春风瓷业追偿；

(2) (2022) 豫 1002 民初 5724 号被告白茹药用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东方资产借款本金 700 万元并支付借款期间内利息 106,903.19 元、以及逾期罚息、复利；被告佳和高科、春风瓷业、张亚楠、赵世钰对上述债权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佳和高科、春风瓷业、张亚楠、赵世钰承担责任后，有权向白茹药用追偿；

对上述两项判决佳和高科提起上诉后申请撤诉，二审法院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 12 月 28 日出具 (2022) 豫 10 民终 3248 号《民事裁定书》、(2022) 豫 10 民终 3249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佳和高科撤回上诉，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本公司为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担保的 150 万借款逾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263,036.00 元；中原银行许昌分行对该事项提起诉讼，经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判决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出具 (2023) 豫 1002 民初 803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对该诉讼承担连带偿还责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许昌魏都区人民法院已将借款人河南亚丰电气有限公司的抵押物查封，抵押物价值可覆盖逾期的借款本息，预计不会对本公司造成影响，如果抵押物无法变卖，本公司可能会承担清偿责任，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本公司连续亏损，2024 年 1-月净利润-1,436,334.35 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 -10,569,887.43 元；

2、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借款本金 1,310,578.22 元及罚息未按期归还；

3、本公司因与春风瓷业、白茹药用、东方资产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和本公司股东马建军起诉本公司不当得利纠纷案件，因本公司未及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导致银行账户被冻结；

4、长葛市科迈电气有限公司和公司的民事纠纷一案导致公司大量运营资金被法院划扣，致使公司运营资金短缺。

前述事项或情况，使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针对目前公司的状况，将以以下方式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保障：

1、稳定供应链：我们将建立稳定的供应链体系，与可靠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原材料和物流的稳定供应，减少经营风险。

2、资金管理：我们将进行合理的资金管理，建立健全财务制度和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和运转的流动性。

3、健全管理体系：我们将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体系，建立科学的组织架构和流程，提高决策效率

4、风险管理：我们将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及时评估和应对各种经营风险，防范可能的危机，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针对公司借款逾期及合同纠纷等情形，公司会在最短时间内处理完毕。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以上重要事项以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0.0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00
----------------------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5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5	-0.03	-0.03

河南佳和高科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0.00
减：所得税影响数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0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